

国学经典

列子译注

白冶钢
译注

国学经典

列子译注

白治钢
译注



上海三联书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列子译注 / 白冶钢译注. — 2 版. — 上海:
上海三联书店, 2018.9
ISBN 978-7-5426-6310-8
I. ①列… II. ①白… III. ①道家②《列子》—译文
③《列子》—注释 IV. ①B223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126574 号

列子译注

译 注 / 白冶钢

责任编辑 / 程 力

特约编辑 / 张 莉

装帧设计 / Metis 灵动视线

监 制 / 姚 军

出版发行 / 上海三联书店

(201199) 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

邮购电话 / 021-22895557

印 刷 /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8 年 9 月第 2 版

印 次 / 201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640×960 1/16

字 数 / 166 千字

印 张 / 22.5

ISBN 978-7-5426-6310-8/B · 577

定 价: 28.80 元

前 言

《列子》是我国古代思想史上一部著名的典籍，同时也是一部充满谜团的著作。其作者的身世、成书过程，与先秦两汉魏晋古籍的关系以及与佛教经典的关系等等，自宋代以来就一直是学者们争论不已的问题。比较一致的观点是《列子》一书晚出而早亡，今本《列子》八篇，自东晋始行于世，系张湛整理并为之作注，应是后人（特别是魏晋时人）所不断增益而成的著作（南宋叶大庆《考古质疑》卷三“《列子》书后人增益”条所论甚详），甚至被认为就是注者张湛所伪作，而并非是西汉末年刘向所校定、后来著录于《汉书·艺文志》的《列子》。作者列御寇之名，在《庄子》中曾多次被提及，但在先秦史籍以及《史记》中却渺无踪迹，究竟是否史有其人，迄今没有定说。《列子》的内容有相当多篇幅来自《庄子》等诸多的古籍，有的是整章整节的移入，有的是脱胎换骨的转化。魏晋以后，佛教盛行，今本《列子》中的许多言论明显反映的是佛教的宗旨。正如钱钟书先生所指出的：“晋、宋以还，道士剽掠释典，造作《化胡》《西

升》等经，鄙恶可笑，钝贼无意智，更下于《天瑞》篇之向氏为盗。若夫空空妙手，窜取佛说，声色不动，踪踪难寻，自有《列子》在。盖拟议以成变化，异乎扞撻割裂，能脱胎换骨，不粘皮带骨。故自宋至清，谈者只以为释典与《列子》暗合，或反疑释典攘窃《列子》。”《列子》与佛经的关系，钱钟书先生在《管锥编》之《〈列子〉张湛注》、季羨林先生在《〈列子〉与佛典》（收入季羨林著《中印文化关系史论丛》，人民出版社，1957年5月第1版）中都有详尽的论证，可参看。

今本《列子》，全书共八篇，由一百四十余章哲理散文、寓言故事、神话故事、历史故事组成，而基本上是以寓言的形式来表达精微的哲理。其中有许多脍炙人口的神话和寓言故事，例如“列子学射”“纪昌学射”“愚公移山”“夸父追日”等等。《列子》的学说，刘向认为：“其学本于黄帝老子，号曰道家。道家者，秉要执本，清虚无为，及其治身接物，务崇不竞，合于六经。”《尸子·广泽》篇及《吕氏春秋·不二》篇都说：“子列子贵虚。”张湛《注列子序》认为：“其书大略明群有以至虚为宗，万品以终灭为验，神惠以凝寂常全，想念以著物自丧，生觉与化梦等情。巨细不限一域，穷达无假智力，治身贵于肆任。顺性则所之皆适，水火可蹈，忘怀则无幽不照，此其旨也。然所明往往与佛经相参，大归同于老、庄。属辞引类，特与《庄子》相似。”列子主张

摆脱人世间贵贱、名利的羁绊，顺应大道，淡泊名利，清静修道。

本书原文依据世德堂本《列子》（收入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3月版的《二十二子》），注释则参照了杨伯峻先生的《〈列子〉集释》（中华书局，1979年10月第1版）和钱钟书先生的《管锥编》之《〈列子〉张湛注》（《管锥编》第二册，北京：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，2007年12月版）。尤其是钱先生的发明与钩沉甚为精辟，对笔者的帮助与启发作用非常之大。在注释中，笔者尽可能将先秦两汉以及魏晋人的著作中与《列子》一书有关章节相同或相近的记载——列出，目的是有助于读者对于《列子》的取材源流有较为清晰的了解。另外，《列子》中的文字同声假借、形误、错倒的现象比比皆是，有的简直无异于后人之写错别字。尤其是同声通假的情况，最为繁多，有的通假字甚至毫无道理，了无根据。例如：“尽”几乎都借作“进”，“钟贤世”借作“重形生”，“认”借作“仞”，“非”借作“肥”，“居”借作“姬”，“予”借作“鱼”，“易”借作“亦”，“更”借作“庚”，“同”借作“童”，“尤”借作“邨”……不一而足。这种现象也印证了刘向的话：“此书颇行于世，及后遗落散在民间，未有传者。”由此造成的错讹大量存在。至于译文，没有完全拘泥于《列子》原文字句，以语句通顺为基本原则。道家之说神秘恍惚，真意难达，其中颇多字句使笔者翻译起

来难以措词。有的译文笔者自己也难以满意，只好在此抛砖引玉了。

白冶钢

2013 年 12 月

目 录

前 言	1
天瑞第一	1
黄帝第二	38
周穆王第三	103
仲尼第四	132
汤问第五	167
力命第六	218
杨朱第七	250
说符第八	292

天瑞第一^①

子列子居郑圃^②，四十年人无识者。国君、卿、大夫视之，犹众庶也^③。国不足^④，将嫁于卫^⑤。弟子曰：“先生往无反期，弟子敢有所谒^⑥，先生将何以教？先生不闻壶丘子林之言乎^⑦？”子列子笑曰：“壶子何言哉？虽然，夫子尝语伯昏瞀人^⑧。吾侧闻之，试以告女^⑨。其言曰：有生不生，有化不化。不生者能生生，不化者能化化。生者不能不生，化者不能不化，故常生常化。常生常化者，无时不生，无时不化，阴阳尔，四时尔。不生者疑独^⑩，不化者往复。往复，其际不可终^⑪；疑独，其道不可穷。《黄帝书》曰^⑫：‘谷神不死^⑬，是谓玄牝^⑭。玄牝之门，是谓天地之根。绵绵若存^⑮，用之不勤^⑯。’故生物者不生，化物者不化^⑰。自生自化，自形自色，自智自力，自消自息。谓之生化形色智力消息者，非也。”

注释

① 天瑞：天降祥瑞，即吉兆。瑞，吉祥。

② 子列子：列子，名列御寇，亦作列圉寇、列圉寇，郑国人，约生活于春秋末期至战国初期。张湛注：“载子于姓上者，首章或是弟子之所记故也。”郑圃：郑国的圃田。据杨伯峻说，圃田在今河南中

牟县西南之丈八沟及附近诸陂湖。

③众庶：众民；百姓。庶，平民；百姓。

④不足：闹饥荒。

⑤嫁：去往。

⑥谒：请教。

⑦壶丘子林：列子的老师。壶丘，复姓。子林，名。

⑧伯昏瞀 mào 人：列子之友，同学于壶子。伯昏，复姓。瞀人，名。

⑨女：同“汝”。

⑩疑独：钱钟书《管锥编·〈列子〉张湛注》（下引钱钟书说皆出于此）：“疑”即《黄帝》“乃疑于神”之“疑”，《庄子·达生》作“乃凝于神”，“疑独”者“凝独”之谓，定于一而不分也。

⑪际：界限。

⑫《黄帝书》：今本《汉书·艺文志》“道家”有：《黄帝四经》四篇，《黄帝铭》六篇，《黄帝君臣》十篇。班固自注：“起六国也，与《老子》相似也。”《杂黄帝》五十八篇。班固自注：“六国时贤者所作。”《力牧》二十二篇。班固自注：“六国时所作，托之力牧。力牧，黄帝相。”惠栋曰：此老子所述也。老子之学盖本黄帝，故汉世称黄老。下所引“谷神不死”至“用之不勤”为《老子》第六章。

⑬谷神：古代道家用语。谷与神原本分用。后多并称。诸家解释歧异，主要有三说：（1）谷，山谷。神，一种渺茫恍惚无形之物。谷神即指空虚无形

而变化莫测、永恒不灭的“道”。《老子》“谷神不死”王弼注：“谷中央无谷也。无形无影，无逆无违，处卑不动，守静不衰，谷以之成而不见其形，此至物也。”宋司马光《道德真经论》：“中虚故曰谷，不测故曰神，天地有穷而道无穷，故曰不死。”

(2) 谷，通“穀”，义为生养。谷神谓生养之神，亦即“道”。道能生天地养万物，故曰谷神。不死言其长在也。说见高亨《老子正诂》。(3) 谷，通“穀”，义为保养。神，指五藏神。“谷神不死”河上公注：“人能养神则不死，神谓五藏之神也。”引申为导引养生之术。

⑭玄牝 pìn：道家指孳生万物的本源，比喻道。玄，指形而上的存在，形容微妙难知、幽深难测的状态。牝，泛指雌性动物。

⑮绵绵若存：虚无缥缈、若有若无。形容“道”似乎存在而又不见其形体，似乎不存在却又能养育万物。

⑯用之不勤：“道”虽养育万物却不见其辛劳。勤，辛劳。

⑰故生物者不生，化物者不化：钱钟书说，此句为《庄子》佚文，《困学纪闻》卷一一翁元圻注已辑补。

译文

先生列子住在郑国的圃田，四十年里没有人能了解

他。郑国的国君、卿和大夫等人视之如同平民百姓。有一年，郑国闹饥荒，先生列子打算离开郑国去往卫国。他的弟子说：“先生您这一走，还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回来，弟子很想向您请教，先生还有什么要教导我们的吗？先生过去难道不曾听到您的老师壶丘子林先生说过什么话吗？”先生列子笑着说道：“我哪里听到过壶丘先生都说过什么话呢？但是，老先生在与伯昏瞀人谈话的时候，我在旁边听到了，今天我就把这些话告诉你们吧。他是这么说的：道可以产生有形的万物，但道本身却不产生于任何事物；道能变化有形的万物，但道自身却从不发生任何变化。本身并不产生于任何事物的道却能够产生有形的万事万物；自身从不发生任何变化的道却能使万事万物发生变化。产生于道的万事万物都是不由自主地产生的，而万事万物的变化也都是身不由己地发生的，所以这些事物就要处于有生有死、经常变化的状态。有生有死、经常变化的事物，无时无刻不处在生与死的循环之中，始终在发生着不断的变化。阴阳的变化是这样，四时的往复也是如此。无生无死的事物才能凝聚一体不可分离，没有变化发生的事物才能往复循环始终存在。循环往复始终不绝，就不会有性质不同的变化区别。凝为一体不可分离，就能够始终如一地保持下去。《黄帝书》中说：‘虚空无形的道是永恒不灭的，万物都是由这里孳生的。它的门户，就是天地赖以存在的根本。道虚无缥缈、若有若无，虽养育万物却不见其辛劳。’所以道能产生万物而其本身却不生不死，能变化

万物但其自身却并不发生任何变化。它自我产生，自我变化；自我成形，自我着色；自生智慧，自生力量；自我衰落，自我消亡。如果说有使道得以产生、变化、形成、着色、赋予智慧、给予力量、衰落消亡的事物，那就是错误的。”

子列子曰：“昔者圣人因阴阳以统天地。夫有形者生于无形，则天地安从生？故曰：有太易^①，有太初^②，有太始^③，有太素^④。太易者，未见气也；太初者，气之始也；太始者，形之始也；太素者，质之始也。气、形、质具而未相离，故曰浑沦^⑤。浑沦者，言万物相浑沦而未相离也。视之不见，听之不闻，循之不得^⑥，故曰易也^⑦。易无形埒^⑧，易变而为一，一变而为七，七变而为九。九变者，究也^⑨，乃复变而为一。一者，形变之始也，清轻者上为天，浊重者下为地，冲和气者为人^⑩；故天地含精，万物化生。”

注释

① 太易：尚处于混沌的原始状态。

② 太初：天地未分之前的混沌元气。

③ 太始：天地开辟、万物开始形成。

④ 太素：最原始的物质。

⑤ 浑沦：又作“浑沌”“混沌”，古代传说中宇宙形

成以前的模糊一团的状态，此处指气、形、质尚未分离时的状态。

⑥ 循：同“搯 xún”，抚摩。

⑦ 易：即前文所言之“太易”。在古代的哲学典籍中，“易”有三重含义：简易，变易，不易（不变）。

⑧ 易无形埒 liè：张湛注：“不知此下一字”，即疑有脱文。埒，形状。此句之大意为：在太易阶段不存在有形之物。

⑨ 究：穷尽，终极。

⑩ 冲和气：冲和之气，指真气、元气。语本《老子》第四十二章：“万物负阴而抱阳，冲气以为和。”

译文

先生列子说：“过去圣人根据阴阳二气的变化来考察天地万物的内在之理。既然说有形的事物是从无形的事物产生出来的，那么有形的天地万物是怎样从无形中产生的呢？应该说：天地万物的产生要经过太易、太初、太始、太素这四个阶段。所谓太易，是指没有出现元气时的状态；所谓太初，是指元气开始出现时的状态；所谓太始，是指事物的外形开始出现时的状态；所谓太素，是指事物的性质开始形成时的状态。元气、外形、性质虽都已具备但尚未分离的时候，这种状态叫作混沌。所谓混沌，就是说万物尚处于浑然一体没有分开的状态。处于这种状态下的各个事物，看不见，听不到，摸不着，所以称之为易。处于易的阶段，还不存在各个事物的具

体外形。易变化而成为一，一变化而成为七，七变化而成为九。九是变化的终极，然后又重新变化而成为一。一是形状变化的开始，从此时开始，清澈轻飘之气向上浮起变成了天，混浊沉重之气向下沉淀变成了地，而中间的元气则成为人，所以天地蕴含了阴阳二气的精华，万物也由此开始了发展变化的过程。”

子列子曰：“天地无全功，圣人无全能，万物无全用。故天职生覆^①，地职形载，圣职教化，物职所宜^②。然则天有所短，地有所长，圣有所否^③，物有所通。何则？生覆者不能形载，形载者不能教化，教化者不能违所宜，宜定者不出所位。故天地之道，非阴则阳；圣人之教，非仁则义；万物之宜，非柔则刚。此皆随所宜而不能出所位者也。故有生者，有生生者；有形者，有形形者；有声者，有声声者；有色者，有色色者；有味者，有味味者。生之所生者死矣，而生生者未尝终；形之所形者实矣，而形形者未尝有；声之所声者闻矣，而声声者未尝发；色之所色者彰矣，而色色者未尝显；味之所味者尝矣，而味味者未尝呈^④：皆无为之职也。能阴能阳，能柔能刚，能短能长，能员能方^⑤，能生能死，能暑能凉，能浮能沈^⑥，能宫能商^⑦，能出能没，能玄能黄^⑧，能甘能苦，能羶能香。无知也，无能也，而无不知也，而无不能也。^⑨”

注释

- ① 职：职责；负责。覆：覆盖。
- ② 宜：合适；适宜。
- ③ 否 pǐ：闭塞；阻隔不通，即局限。
- ④ 呈：呈现；显露。
- ⑤ 员：同“圆”。
- ⑥ 沈 chén：同“沉”。
- ⑦ 宫、商：五音中的宫音与商音。
- ⑧ 玄：黑色。
- ⑨ 无知也，无能也，而无不知也，而无不能也：钱钟书引晁迥《法藏碎金录》卷二：“古德云：‘有所知者，有所不知，无所知者，无所不知。’上八字有似夜有其烛，烛不及而有所不见；下八字有似昼无其烛，烛不用而无所不见。”

译文

先生列子说：“天地也没有十全的功能，圣人也不是任何事都能做，万物也不可能具备完美无缺的功用。所以天的职责只是产生和覆盖万物，地的职责只是使万物成形并承载它们，圣人的职责只是教导感化民众，器物的职责只是要适合人们使用的需要。如此说来，天也有短处，地也有长处，圣人也有他的局限，万物也有相通的功用。什么原因呢？就是因为能生长覆盖万物的天却不能使之成形并承载它们，而能使万物成形并承载它

们的地却不能教导感化它们，能教导感化万物的圣人也难以违逆事物自身的本性，事物自身所应具有的功效已确定，就不能再超越它所能发挥的功效范围。所以天地存在与变化的表现，只能以单一的形式出现，不是阴就是阳；圣人用以进行教化的方式，不是仁就是义；万物所应具有的本性，不是柔就是刚。这些都是各依其所应当具备的性质而存在的，不能超越其所能发挥的作用。所以既有被产生的事物，就有使之产生的事物；既有事物的形状，就有使形状形成的事物；既有事物的声音，就有使声音发出的事物；既有事物的颜色，就有使颜色表现出来的事物；既有事物的滋味，就有使滋味呈现出来的事物。被产生的事物已经死亡了，但使之产生的事物却未曾终止存在；事物的形状已经具备了，但赋予其形状的事物本身却不曾具有形状；事物所发出的声音已经被听到了，但使之发出声音的事物本身却不曾发声；事物的颜色已经显明地呈现了，但使之显现颜色的事物自身却并不呈现任何颜色；事物的滋味已经被品尝到了，但使之产生滋味的事物却并不曾散发出任何滋味：所有上述这些事物与现象的产生，都是无为的结果。所以，正是那无为的‘道’，才使万事万物具备了阴与阳、柔与刚、短与长、圆与方、生与死、热与冷、浮与沉、宫与商、出与没、黑与黄、甘与苦、羶与香等等的各种特性。道虽然没有知觉，也没有能力，却又无所不知，无所不能。”